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人员情况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核定事业编制 12 人，在职在编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财政供养 11 人，退休人员 1 人。

2、机构设置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于 2017 年成立，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机构，纳入部门预算、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事业单位 1 个。海马箐水库管理局内设 5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财务科、经营管理科、工程技术科、安全保卫科。

3、职责职能

(1) 负责海马箐水库灌区范围内农田的灌溉和农业灌溉水费的征收和管理工作；负责海马箐水库、枢纽工程、灌区干渠的维修养护管理及安全保卫工作。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和水库蓄水情况，结合下游河道安全泄量，提出防洪防汛安全调度方案；执行上级防汛抗旱指挥部门对海马箐水利枢纽下达的防洪、下游补水、灌溉等指令，并接受其对调度指令执行情况的监督；负责做好海马箐水库、灌区干渠防汛抗旱调度运行工作。

(3) 做好对海马箐水库和灌区内水资源的管理、开发和利用，及其范围内的交通、航运、城市供水、水政监察、海事等工作，并协助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4) 参与水务行政主管部门制定海马箐水库、灌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并在水务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下负责组织实施。

(5)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整体支出主要由管理局 11 人员的人员经费、公共支出构成。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全年海马箐水库管理局基本支出共 196.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90.8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保险支出；公用支出 6.00 万元（包含“三公”经费 0 万元）主

要用于单位公共事务方面的费用开支，包括公务费、设备购置费、业务费和其他费用。

(二) 项目支出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2024 年宜良县海马箐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污染防治项目支出 183.50 万元。

三、县级其他财政性资金组织实施情况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2024 年无县级其他财政性资金。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确保单位稳定，确保水库工程建设正常运转；维护渠道的正常运行，2024 年海马箐水库管理局认真履职，在制度建设、资金及资产管理、专项工作等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基本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随着水务“补短板、强监管”改革目标的深入，水利建设管理工作任务越来越繁重，对水利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要求越来越高，监管工作越来越精细化，但由于人员编制等问题，水利人才队伍新老交替的速度远远不能适应新时期水利工作的需要。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建议给予适当增加水利工程技术岗位人员编制，重视项目人才引进、培养、管理等工作，抓好项目工作队伍建设，不断充实和壮大水利干部队伍。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2025年6月13日



宜良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预算编码 126004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宜良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联系人	张琨		联络电话		67599656	
人员编制	12		实有人数		11	
职能职责概述	<p>(1) 负责海马箐水库灌区范围内农田的灌溉和农业灌溉水费的征收和管理工 作；负责海马箐水库、枢纽工程、灌区干渠的维修养护管理及安全保卫工作。</p> <p>(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和水库蓄水 情况，结合下游河道安全泄量，提出防洪防汛安全调度方案；执行上级防汛抗 旱指挥部门对海马箐水利枢纽下达的防洪、下游补水、灌溉等指令，并接受其 对调度指令执行情况的监督；负责做好海马箐水库、灌区干渠防汛抗旱调度运 行工作。</p> <p>(3) 做好对海马箐水库和灌区内水资源的管理、开发和利用，及其范围内的交 通、航运、城市供水、水政监察、海事等工作，并协助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进 行查处。</p> <p>(4) 参与水务行政主管部门制定海马箐水库、灌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并在水务 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下负责组织实施。</p> <p>(5)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p>					
年度主要 工作内容	<p>任务 1: 协助海马箐水库建设管理局做好海马箐水库工程完成建设收尾工作。 任务 2: 做好水库水位、闸门运行、值班等记录、台账登记等工作。 任务 3: 做好水库调度方案。 任务 4: 配合宜良县海马箐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完成宜良县海马箐水库工程水 土保持方案变更工作 任务 5: 开展水库水源地保护工作</p>					
年度部门（单位）总运 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p>1. 协助海马箐水库建设管理局做好海马箐水库工程完成建设收尾工作。 2. 做好水库水位、闸门运行、值班等记录、台账登记等工作。 3. 按照年初制定的水库调度方案，12月31日前，完成水库蓄水 880 万立方米。 4. 做好原水供水。每天向宜良县小鱼洞自来水厂供应原水 1.9 万立方米，目前 供水正常。 5. 做好宜良县海马箐水库工程水土保持项目实施工作。 6. 做好宜良县海马箐水库水源地保护项目实施工作。</p>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 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 机构汇总	380.79	0.97	379.82			

1.局机关						
2.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380.79	0.97	379.82			
3.二级机构2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380.39	196.89	190.89	6	183.50	0.40
1.局机关						
2.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380.39	196.89	190.89	6	183.50	0.40
3.二级机构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其中：				
	合计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会议费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0					
1、局机关						
2、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0					
3、二级机构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其中：				其他
	合计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6.56	6.56				
1、局机关						
2、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6.56	6.56				

3、二级机构 2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p>目标 1: 做好本部门 11 名人员、公用经费保障, 按规定落实干部职工各项待遇, 支持部门正常履职。按计划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p> <p>目标 2: 协助海马箐水库建设管理局做好海马箐水库工程完成建设收尾工作。</p> <p>目标 3: 做好水库水位、闸门运行、值班等记录、台账登记等工作。</p> <p>目标 4: 做好水库调度方案。</p> <p>目标 5: 配合宜良县海马箐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完成宜良县海马箐水库工程水土保持</p> <p>目标 6: 开展水源地保护工作任务</p>	<p>1. 完成本部门 11 名人员、公用经费保障, 按规定落实干部职工各项待遇。</p> <p>2. 继续推进移民安置工作, 海马箐水库移民搬迁安置涉及嵩明县洼子村和马街镇海马箐村、小新村 3 个自然村, 共 156 户、492 人。目前仅有嵩明县洼子村 4 户 16 人还未完成全面搬迁安置工作 (由嵩明县负责), 其余移民已完成搬迁安置工作。</p> <p>3. 做好水库水位、闸门运行、值班等记录、台账登记等工作。</p> <p>4. 按照年初制定的水库调度方案, 12 月 31 日前, 完成水库蓄水 880 万立方米。</p> <p>5. 做好原水供水。每天向宜良县小鱼洞自来水厂供应原水 1.9 万立方米, 目前供水正常。</p> <p>6. 配合宜良县海马箐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做好宜良县海马箐水库水土保持项目工作。</p> <p>7. 做好宜良县海马箐水库水源地保护项目实施工作。</p>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内容	绩效目标值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水库下闸蓄水	通过验收完成水库下闸蓄水工作
			灌渠工程全线贯通并完成通水测试	全线通水测试合格	灌渠工程已经全线贯通并且完成通水测试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11	11
时效指标			部门预决算公开	按公开时限要求完成	已公开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成本	严格按照批复施工	严控水源地保护项目资金审批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	社会效益		海马箐水库项目的实施改善周边水环境	改善县城供水压力及水	改善县城供水压力及水库周边灌

	效益)			库周边灌溉面积并带动周边经济发展	溉面积并带动周边经济发展
		经济效益	带动项目周边经济发展	带动项目周边经济发展	带动项目周边经济发展
			增加灌溉面积，提高农业生产力	增加灌溉面积，提高农业生产力	已达到
		生态效益	改善水库项目区自然环境，减少水资源污染，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改善项目区自然环境，减少水资源污染，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改善项目区自然环境，减少水资源污染，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不小于 90%	受益群众满意度不小于 90%	经走访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95%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8
----------	----

评价等次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李丹伶	副局长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杨树云	办公室主任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张 琨	财务科长	宜良县海马箐水库管理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李丹伶

2025年6月13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沈有林

2025年6月15日

填报人（签名）：张琨

联系电话：13888113205